



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办单位填写	提案者(领衔人)	徐佳	提案编号	(2026) 086号	承办单位	富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	面商领导	史明雄				
	提案标题	关于新增建筑垃圾资源化填埋厂，推进棚改与矿山生态修复的建议				
	提案采纳情况(打“√”)	全部采纳	部分采纳	解释说明	不能采纳	
		√				
提案落实情况(打“√”)	已解决或部分解决(A类)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(B类)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考(C类)			
	√					
提案者填写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2026年6月26日				
	答复前听取提案者意见(面商)方式	上门或邀请前往	✓	电话或其他	·	未联系
	办理(面商)人员态度	好	✓	一般		差
	答复是否针对提案建议	针对	✓	基本针对		未针对
	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✓	理解或保留		不同意
	对提案办理情况的总体评价	满意	✓	基本满意		不满意
	对提案办理的意见建议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:					
	无					
	提案者签名	2026年6月26日		联系电话	138-... 3810.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随办理答复件送提案者(联名提案送领衔人)。2.提案者收到此表后,请填写妥返承办部门,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政协提案委(地址:永定街115号县政协提案委办公室,传真:68811325),归口抄报县委督查室(地址: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-1室,传真:68812766)或县政府督查室(地址: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7楼综合科,传真:68812001)。

富民县政协提案答复清单

(办理单位名)		
关于对富民县政协十届 <u>五</u> 次会议第 <u>086</u> 号提案的答复		
<u>徐佳</u> （委员）：		
关于 <u>新增建筑垃圾资源化填埋厂，推进棚改与矿山生态修复的建议</u> 提案收悉，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：		
办 理 结 果 清 单	建议一	规划建设建筑垃圾资源化填埋厂 1. 科学选址布局。遵循“远离居民区、交通便利、靠近矿坑、不占红线”原则，优先利用闲置工矿用地或废弃场地选址，避开耕地、生态保护红线及敏感区域，统筹覆盖棚改片区垃圾产生点与废弃矿坑分布区，减少运输成本。 2. 明确核心功能。厂区重点设置分类分拣、破碎筛分、无害化处理、资源化存储、规范填埋五大区域，配套建设喷淋降尘、噪声隔离、渗滤液处理等环保设施，实现垃圾“集中收纳-分类处理-再生利用-规范填埋”全流程闭环管控。核心任务是将废砖、混凝土块等惰性垃圾破碎为符合标准的再生骨料，专项用于废弃矿坑回填。
	当年完成事项	富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于2024年第11次党组会议研究，同意云南庚立商贸有限公司作为富民县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点（地址：云南省昆明市富民县大营街道办事处东元村委会沙锅村）。目前富民县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点已完成厂房建设6000平方米，破碎、制砂生产流水线2条；砂石料分拣设备1条。厂区设置分类分拣、破碎筛分、无害化处理、资源化存储、规范填埋五大区域，实现垃圾“集中收纳-分类处理-再生利用-规范填埋”全流程闭环管控。
	当年推动工作	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场地环境评估
	明年待落	

实事项	
不能采纳 原因	
建议二	推广“垃圾填坑+生态修复”协同模式 1. 规范技术标准。制定《棚改建筑垃圾用于矿坑回填技术规范》，明确再生骨料粒径、压碎值、重金属含量等指标，经检测合格后方可用于回填；采用分层回填、分层压实工艺，配套建设排水盲沟、防渗层，防范地质沉降与雨水浸泡风险。 2. 分批推进修复。按照“先易后难、分批实施”原则，优先选择交通便利、地质条件稳定的废弃矿坑开展回填试点，积累经验后全面推广。回填至设计标高后，及时覆盖种植土，选用本土耐旱、固土植物，构建乔灌草复合型生态系统，同步实施边坡防护、水土保持工程，实现“填坑复绿”双重目标。
当年完成 事项	编制《富民县建筑垃圾污染防治工作规划（2025-2030）》及《富民县进一步加强建筑垃圾处置管理的工作方案》。规范了建筑垃圾从源头产生、运输、处置过程，明确各处置环节具体工作及责任单位。 棚户区改造项目的拆除垃圾，目前拆迁项目未完工，造成堆存大量拆除垃圾。拆除后按照拆迁公司制定的《建筑垃圾处置方案》进行分类回收再利用。 2021年以来富民县共有97座矿山需要进行生态修复，其中，历史遗留矿山73座、正在注销采矿权矿山4座、持证或正在办理采矿权延续矿山20座。截止目前，共完成修复70座，2025年生态修复共处置建筑垃圾（工程弃土）18万立方米，2026年处置建筑垃圾（工程弃土）3.3万立方米。
当年推动 工作	未完成修复27座（其中，正在修复5座，10座落实了“边开采边修复”措施）。
明年待落	

实事项	
不能采纳 原因	
附件清单：（现场协商照片、相关答复文件等） 	
补充说明：（办理过程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） 富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日期：2026年6月24日	
提案办理结果： <u> A </u> 类 （A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部分解决；B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列入计划逐步解决；C类为提案所提问题目前无法解决或留作参考。）	



政协富民县委员会提案质量评议清单

评议单位（主办单位）：富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		日期：2026年6月24日
提案号	086	案由：关于新增建筑垃圾资源化填埋厂，推进棚改与矿山生态修复的建议
办复情况	已面商，同意办理意见。	
评议内容	评议减分原因	百分制评议
提出问题是否聚焦（40分）		40分
反映情况是否准确（15分）		15分
分析问题是否深入（15分）		15分
提出建议是否具体（15分）		15分
提案撰写是否规范（15分）		15分
说明：此表由主办单位填写。90分及以上为年度好提案（按主办提案的20%评价）；60-89分为年度一般提案；60分以下为年度差提案。		合计 100分